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现场会议

1. 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2017年6月15日下午2:30

2. 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万丰科技园

（六）网络投票

1.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7年6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14日下午3:00至2017年6月15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2）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详细内容见 2017 年 5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决议公告。

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 5%以下（不含持股 5%）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股权登记日：2017年6月9日

四、出席会议人员资格：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2. 截至2017年6月9日（如遇停牌或休市，以该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下午3：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授权委托书附后）。

五、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17年6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逾期不予受理。
2. 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代表持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明书(均加盖公章)；个人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授权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深圳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到公司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3. 登记地点：浙江新昌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2500）。

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 投票代码：362085。
2. 投票简称：万丰投票。
3. 投票时间：2017年6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 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在投票当日，“万丰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代表总议案，1.00代表议案1。每一议案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4) 输入委托股数：输入“委托股数”表达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议案1进行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股东对议案1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

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1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7）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6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6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七、其他

（一）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章银凤 陈 铁

电 话：0575—86298339

传 真：0575—86298339

地 址：浙江省新昌县万丰科技园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2500）。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 _____ 单位
(个人)出席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
决权。本人(或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 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
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_____

委托人(法人代表):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被委托人签名: 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注: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